

鸡东县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鸡东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04
一、部门职责.....	04
二、部门机构设置.....	05
三、部门人员构成.....	08
第二部分 鸡东县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09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09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13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25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3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40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41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48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56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58
第三部分 鸡东县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66
一、关于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66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66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66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67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67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68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69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70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70
十、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70
十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71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71
十三、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72
十四、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72
十五、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7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73

第一部分 鸡东县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鸡东县人民法院在中共鸡东县县委的领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鸡东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

- 1、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 2、审理市中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审理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提起再审案件。
- 3、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 4、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 5、负责本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干部；按照有关规定管理法官、执行官、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协助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法院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6、负责本院财务和诉讼费的收缴、使用及管理工作，负责武器服装、车辆和专项物资的计划、管理。

7、负责本院的监察工作。

8、管理本院的司法警察警务工作。

9、负责人民法院司法统计工作。

10、指导人民调解工作。

11、承办其他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鸡东县人民法院部门预算管理的单位数 1 个，本部门无附属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独立编制部门预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鸡东县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鸡东县人民法院内设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政治部（督察室）、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

(下设四个法庭分别为平阳法庭、哈达法庭、鸡林法庭、兴农法庭)

(一) 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主要负责刑事、民事、行政、执行、申诉、复查等案件的立案及诉讼费收取;行政非诉执行案件的审查;申诉听证;诉讼服务;处理上级法院调卷;接待和处理来信来访;司法评估鉴定等对外委托工作;采取诉前保全措施;办理其他有关立案事宜。在编干警:9人,聘用人员8人。

(二) 刑事审判庭。主要负责依法审理应当由本院管辖的一审刑事案件、刑事自诉案件;依法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和发回重审的刑事案件;办理其他有关刑事审判工作事宜。在编干警:5人,聘用人员4人。

(三) 民事审判庭。(与法庭办公室合署办公)主要负责依法审理应当由本院管辖的一审民事案件;依法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和发回重审的民事案件;办理相关申请复议案件;办理其他有关民事审判工作事宜。在编干警:26人,聘用人员19人。

(四) 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主要负责依法审理应当由本院管辖的行政案件;审理刑事、民事、行政再审案件;审理检察机关依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刑事、民事、行政抗诉和检察建议案件;受理司法救助和审理申请国家赔偿案件;办理其他有关行政审判、审判监督工作事宜。在编干警:3人,聘用人员2人。

（五）执行局。主要负责执行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具有给付内容的判决书、裁定书、调解书以及刑事判决书、裁定书和调解书中的财产部分；负责执行信息管理、指挥调度、决策分析、执行装备使用、案件先期集约性查控；负责行使执行案件裁决职能；行使财产调查、控制、处置等执行实施职能；诉前和诉讼保全的实施工作；执行行政非诉执行案件；执行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在编干警：8人，聘用人员17人。

（六）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主要负责司法责任制制度的制定、审判流程管理、审判质效管理、审判信息管理、案件质量评查、审判绩效考核、审判运行态势分析、司法统计、司法公开、庭审直播管理以及审判委员会事务工作；负责审判工作调查研究，案例报送，总结审判工作经验，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人民陪审员参与案件的抽选和日常管理。在编干警：7人，聘用人员9人。

（七）政治部（督察室）。主要负责本院各类人员的考录、调配、任免、工资福利、岗位目标考核、绩效考核考评管理等工作；负责机关考勤、出国政审等工作；承办法院有关机构编制、人事信息管理和组织人事制度的实施工作；协助院党组、中级法院和地方党委做好科级干部管理工作；做好司法警察警衔和法官等级评定任免呈报工作；负责本院离退休干部工作；负责全院思想、宣传、教育、培训、表彰奖励等工作；负责院文化建设和精神文明创建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调研、起草文件、编发工作简报和信息等工作；负责党的建设（含党组会议）、机关工、青、妇等群团组织、

社会综合治理等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任免、考核和培训等工作；对干警违法违纪案件的调查、处分及对干警日常工作纪律的监督和管理职能。在编干警：7人，聘用人员5人。

（八）综合办公室。主要负责办理院务会、院长办公会和其他综合性会议的组织安排工作；负责文件收发、介绍信和印章的使用管理、档案、保密等行政事务工作；负责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络，并做好督办工作；负责史志、年鉴的编撰工作；负责信息化建设和各项信息化保障工作；负责各项物资装备的计划、购置、管理及分配工作、各项公务接待工作；负责财务管理及固定资产管理工作；负责人民法庭和审判法庭建设工作；负责全院卫生、维护、值班值宿及水电暖等安全管理工作；负责干警的日常后勤保障及其它涉及后勤管理的事项。在编干警：8人，聘用人员7人。

（九）司法警察大队。主要负责警卫法庭，维护审判秩序；值庭时负责传带证人、鉴定人，传递证据材料；送达法律文书；执行传唤、拘传、拘留；提解、押送、看管被告人或者罪犯；参与对判决、裁定的财产查封、扣押、冻结或没收活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在编干警：6人，聘用人员18人。

三、部门人员构成

鸡东县人民法院总编制人数92人，在职实有人数79人，其中：行政编制79人、参公编制0人；退休人员41人。与2019年对比，退休人员增加1人。

第二部分 鸡东县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附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鸡东县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科目	预算数	经济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6.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工资福利支出	755.97

二、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601.78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4.94
四、财政专户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1,639.81	四、其他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316.91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债务还本支出	
七、其他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75	八、资本性支出	47.36
		九、卫生健康支出	61.37	九、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对企业补助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二、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预备费及预留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其他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6.0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总收入	2,026.96	支出总计	2,026.96	支出总计	2,026.96

注：1、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厅批复的2020年部门预算。

2、本表数据为鸡东县人民法院公共预算总体情况。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附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鸡东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产经营收入	财政专户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自有资金

**	**	1	2	3	4	5	6	7
	合计	2,026.96	2,026.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39.81	1,639.81					
20405	法院	1,639.81	1,639.81					
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	1,157.17	1,157.1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482.64	482.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75	269.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9.75	269.7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9.75	269.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37	61.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37	61.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37	61.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03	56.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03	56.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03	56.03					

注：1、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厅批复的2020年部门预算。

2、本表数据为鸡东县人民法院公共预算总体情况。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附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鸡东县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1	2	3	4	5	6
	合计	2,026.96	1,544.32	482.6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39.81	1,157.17	482.64			
20405	法院	1,639.81	1,157.17	482.64			

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	1,157.17	1,157.1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482.64		482.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75	269.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9.75	269.7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9.75	269.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37	61.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37	61.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37	61.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03	56.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03	56.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03	56.03				

注：1、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厅批复的2020年部门预算。

2、本表数据为鸡东县人民法院公共预算总体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附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鸡东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6.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639.81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75
		九、卫生健康支出	61.3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6.0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2,026.96	支 出 总 计	2,026.96

注：1、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厅批复的2020年部门预算。

2、本表数据为鸡东县人民法院公共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附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部门:鸡东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	**	1
	合计	2,026.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39.81
20405	法院	1,639.81
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	1,157.1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482.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9.7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9.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03
---------	-------	-------

注：1、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厅批复的2020年部门预算。

2、本表数据为鸡东县人民法院公共预算总体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附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部门:鸡东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2026.96
工资福利支出	基本工资	290.41
	津贴补贴	306.91
	年终一次性奖金	55.39
	公务员奖励	1.71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45.52
	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56.03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6.91
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办公费	5.54
	手续费	0.12
	水费	0.66
	电费	5.57
	电梯电费	

邮寄费	0.30
电话通讯费	1.80
办公用房取暖费	6.72
专用房屋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1.42
国内差旅费	5.86
一般维修费	1.40
专用房屋维修费	

电梯维修费	
培训费	8.37
劳务费	2.77
工会经费	12.43
福利费	15.5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4
其他交通费用	56.64
预留机动经费	

	空编奖励经费	
离退休公用支出	离休人员特需费	
	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1.60
职工体检费支出	体检费	9.5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离休费	
	退休费	268.15
	抚恤金	18.24

	丧葬补助费	0.40
	遗属生活补助	1.94
	非编制人员补助	
	离退休基本医疗费	15.85
	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36
项目支出	--	482.64

注：1、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厅批复的2020年部门预算。

2、本表数据为鸡东县人民法院公共预算总体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附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部门:鸡东县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2,026.96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奖金津补贴	654.42
	社会保障缴费	45.52

	住房公积金	56.03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6.91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经费	434.96
	会议费	
	培训费	8.37
	专用材料购置费	16.70
	委托业务费	11.27
	公务接待费	2.00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84
	维修（护）费	49.04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施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设备购置	18.96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28.40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施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资本性支出（一）	
	资本性支出（二）	
对企业补助	费用补贴	
	利息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36.43
	助学金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离退休费	268.15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6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债务还本支出	国内债务还本	
	国外债务还本	

转移性支出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债务转贷	
	调出资金	
预备费及预留	预备费	
	预留	
其他支出	赠与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对民间非盈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支出	

注：1、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厅批复的 2020 年部门预算。

2、本表数据为鸡东县人民法院公共预算总体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附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部门：鸡东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	------	-----

**	**	1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附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部门:鸡东县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工资福利支出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年终一次性奖金	
	公务员奖励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办公费	
	手续费	
	水费	
	电费	
	电梯电费	

邮寄费	
电话通讯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	
专用房屋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国内差旅费	
一般维修费	
专用房屋维修费	

电梯维修费	
培训费	
劳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	
预留机动经费	

	空编奖励经费	
离退休公用支出	离休人员特需费	
	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职工体检费支出	体检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离休费	
	退休费	
	抚恤金	

	丧葬补助费	
	遗属生活补助	
	非编制人员补助	
	离退休基本医疗费	
	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项目支出	--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附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部门:鸡东县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奖金津补贴	
	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专用材料购置费	
	委托业务费	
	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维修（护）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资本性支出（一）	
	资本性支出（二）	
对企业补助	费用补贴	
	利息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助学金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离退休费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债务还本支出	国内债务还本	
	国外债务还本	

转移性支出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债务转贷	
	调出资金	
预备费及预留	预备费	
	预留	
其他支出	赠与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对民间非盈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支出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附表 1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鸡东县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预算安排数	备注

合 计	79.84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接待费	2.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77.84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84	
公务用车购置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2020年部门预算。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报表编号：
XYXB-012

项目支出绩效表

预算年度：2020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目标 1	目标 2	目标 3	目标 4	目标 5								
合计：		316.31													
R100432.6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1001- 鸡东县人民法院	47.60	满足 办案工 作需要， 提高办 案工作 效率，保 护公民、 法人和 其他组	保证 案件有 效实 施，保 护公 民、法 人和其 他组织 的合法				产出 指标	成本 指标	项目支出金 额	≤	47.60	万 元	10	反 向指 标
									时效 指标	结案率	≥	95	%	15	正 向指 标
										★二季度预 算资金累计支 出率	≥	50	%	3	正 向指 标

R101428.631-网络运行维护费	631001-鸡东县人民法院	12.00	保障智慧法院正常运转	为法官办案效率的提升提供强有力的信息保障。	保障网络通畅,保障信息安全稳定运行	保障项目基础设施、软件硬件正常运转,提高工作效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设备故障修复响应时限	≤	24	小时	10	反向指标	
									网络故障维护完毕	≤	2	小时	5	反向指标	
									项目支出数	≤	12	万元	5	反向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3	正向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正向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5	正向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2	正向指标	
									数量指标	机房运维次数	≥	1	次	10	正向指标
										网络运行稳定性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正向指标

									网络专网租赁数量	≥	1	条	10	正向指标
									正常使用年限	≥	1	年	10	正向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5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8	%	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持续性	定性	优良中低差		5	正向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法院信息安全	定性	优良中低差			5	正向指标
R101450.631- 维修及设备购置 等经费	631001- 鸡东县人 民法院	60.00	为群 众提供 更好的 服务环 境	实现 司法便 民，加 强法制 宣传	努力 为法官 提供优 良高效 的办公 环境， 减轻法 官负担， 提	完成 法院办 公设备 的更新 工作， 提高办 公、办 案效率		成本 指标	维修及设备 支出成本	≤	60	万 元	10	反向指标
							产出 指标	时效 指标	办公设备购 置及时性	定性	优良中低差		5	正向指标
								★二季度预 算资金累计支 出率	≥	50	%		3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投诉率	≤	5	%	5	反向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100	%	5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环境	定性	优良中低差		5	正向指标	
											人民法院信息安全	定性	优良中低差		5	正向指标
											司法便民	定性	优良中低差		7	正向指标
R101675.631-业务及公用经费	631001-鸡东县人民法院	196.71	提高智慧法院网络速度,加强与其他联查单位之间的网络沟通,提高办案效率。	努力为法官提供智能化服务,减轻法官负担	全力参与社会治安治理,依法惩治犯罪	提升法院办案工作质量,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安全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数	≤	196.71	万元	5	反向指标	
										时效指标	审限结案率	≥	90	%	5	正向指标
											资金支出及时率	=	100	%	3	正向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3	正向指标

第三部分 鸡东县人民法院 2020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2020 年,鸡东县人民法院收支总预算 2,026.9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64.35 万元,增长 8.82%。收入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鸡东县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2020 年,鸡东县人民法院收入预算 2,026.9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64.35 万元,增长 8.8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26.96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资金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它收入 0 万元,占 0%。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2020 年,鸡东县人民法院部门支出预算 2,026.9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64.35 万元,增长

8.82%，其中：基本支出 1,544.32 万元，占 76.19%；项目支出 482.64 万元，占 23.8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2020 年，鸡东县人民法院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026.9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64.35 万元，增长 8.82%。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2,026.96 万元，政府性基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639.8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7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1.3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6.03 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鸡东县人民法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26.9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64.35 万元，增长 8.82%，形成差异的主要原因为：人员情况变动及人员工资调整。其中：

1、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2020 年预算数为 1,157.1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12.33 万元，增长 22.47%。（形成差异的主要原因为：人员情况变动及人员工资调整）

2、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2020 年预算数为 482.6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68.07 万元，下降 12.36%。（形成差异的主要原因为：我院厉行节俭，严格控制各项支出，压缩支出）

3、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20 年预算数为 269.7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0.86 万元，增长 4.19%。（形成差异的主要原因为：我院本年度新增退休人员及退休人员调资）

4、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0 年预算数为 61.3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6.33 万元，增 11.50%。（形成差异的主要原因为：人员情况变动及人员工资调整，缴费基数增加）

5、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20 年预算数为 56.0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9 万元，增长 5.46%。（形成差异的主要原因为：人员工资调整，缴费基数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2020 年，鸡东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544.3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2.42 万元，增长 17.72%，增长的原因为：人员情况变动及人员工资调资。

1、工资福利支出 1,072.8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90.41 万元、津贴补贴 306.91 万元、年终一次性奖金 55.39 万元、公务员奖励 1.71 万元、基本医疗保险 45.52 万元、住房公积金 56.0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6.91 万元。

2、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155.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54 万元、手续费 0.12 万元、水费 0.66 万元、电费 5.57 万元、邮寄费 0.30 万元、电话通讯费 1.80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6.72 万

元、物业管理费 1.42 万元、国内差旅费 5.86 万元、一般维修费 1.40 万元、培训费 8.37 万元、劳务费 2.77 万元、工会经费 12.43 万元、福利费 15.5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4 万元、其他交通费 56.64 万元、预留机动经费 0 万元、空编奖励经费 0 万元。

3、离退休公用支出 1.60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人员特需费 0 万元、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0 万元和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1.60 万元。

4、职工体检费支出 9.52 万元。

5、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4.94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支出 268.15 万元、丧葬补助费 0.40 万元、抚恤金 18.24 万元、遗属生活补助 1.94 万元、离退休基本医疗费 15.85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36 万元。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2020 年，鸡东县人民法院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26.9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64.35 万元，增长 8.82%。其中：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072.88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 654.42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45.52 万元、住房公积金 56.0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6.91 万元；

2、机关商品服务支出 601.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经费 434.96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8.37 万元、专用材料购置费 16.70 万元、委托业务费 11.27 万元、公务接待费 2.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84 万元、维修（护）费 49.0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 万元；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47.36 万元，主要包括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设备购置 18.96 万元、大型修缮 0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28.40 万元；

4、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4.94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福利和救助 36.43 万元、助学金 0 万元、离退休费 268.15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6 万元。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0年，鸡东县人民法院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79.8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变化。（我院公务用车保有量15辆，车改定编车辆14台，其中一台车正在拍卖中。2018年末省院调拨车途观一台，未落编，待处置拍卖后，再办理落户手续；本年度未购置车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7.84万元（同比上年减少12.16万元，下降13.51%，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压缩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公务接待费2.0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变化。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相比，减少12.16万元，下降13.22%，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按照规定，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厉行节俭，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及日常办案办公需求编制“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388.62万元，比上年增加241.40万元，增长163.97%。主要原因是：一是我院有新考录人员及分流人员，预算基数变动；二是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口径变化较大，新增专用设备维修（护）费和办公设备购置；三是福利费提取比例变动。

其中：办公费81.54万元、印刷费38.00万元、办公水费0.66万元、办公电费5.57万元、办公用房

取暖费6.72万元、物业管理费86.28万元、国内差旅费20.47万元、会议费0万元、福利费15.54万元、一般维修费14.04万元、专用房屋维修费0万元、电梯维修费0万元、专用设备维修（护）费23.00万元、专用材料费0万元、办公设备购置18.96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7.84万元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

十三、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鸡东县人民法院部门采购预算总额286.1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6.8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4.0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95.18万元。

十四、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19年末，鸡东县人民法院共有房屋9,603.02平方米，账面价值2,488.86万元,其中：办公用房5,111.00平方米，账面价值1,729.15万元、业务用房2,372.50平方米，账面价值666.52万元、；其他用房2,119.52平方米，账面价值93.19万元。车辆15台，账面价值301.39万元（我院公务用车保有量15辆，车改定编车辆14台，其中一台车正在拍卖中。2018年末省院调拨车途观一台，未落编，待处置拍卖后，再办理落户手续；未购置车辆。），其中：厅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台，账面价值0万元、一般公务用车0台，账面价值0万元、一般执法执勤用车8台，账面价值140.76万元、特种专业技术用

车7台，账面价值160.63万元、其他车辆0台，账面价值0万元。单位账面价值50万元以上设备0台，账面价值0万元，单位账面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账面价值0万元。四是其他资产0个，账面价值0万元。

十五、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0年鸡东县人民法院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4个，涉及预算金额316.31万元。

本部门无附属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和《省级部门预算编制手册》，对鸡东县人民法院部门2020年部门预算中相关名词解释如下：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 二、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反映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有关规定、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

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规定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或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七、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八、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九、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十、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

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二、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三、“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十四、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十五、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十七、公务用车购置费：反应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十九、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二十、预算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二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口径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主要包括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及项目支出中的办公费、印刷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国内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十二、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三、“两庭”建设：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二十四、案件审判：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二十五、案件执行：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执行活动和对各种非诉执行活动的支出。

二十六、再审案件：再审是为纠正已经发生法律效力错误判决、裁定、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对案件重新进行的审理。

二十七、国家赔偿：国家赔偿是指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因行使职权给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人身权或财产权造成损害、依法应给予的赔偿。

本部门无附属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

鸡东县人民法院
2020年2月18日